**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3年度闽江杯及2024年度闽水杯申报专题片拍摄制作**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FJSDGC-ZGB-2024-001）**

**招标人：**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招标单位：**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办公室

**2024年4月23日**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_Toc12011078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_Toc120110791)

[第三章 评标办法（最低价中标法） 16](#_Toc120110839)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9](#_Toc120110848)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36](#_Toc120110849)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023年度闽江杯及2024年度闽水杯申报专题片拍摄制作**

招标编号：FJSDGC-ZGB-2024-001

## 一. 招标条件

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方”）因创优工作需要，现对2023年度闽江杯及2024年度闽水杯申报专题片拍摄制作:1.福建省沙县双溪水库工程；2.东山县岛外引水第二水源工程PPP项目工程；3.连城县城乡供水一体化一期工程福地水厂及管网配套工程共三个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二.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拍摄地点：福建省三明市沙县、漳州市东山县、龙岩市连城县；

2.2完成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月；

2.3招标范围和内容：2023年度闽江杯及2024年度闽水杯申报专题片拍摄制作:1.福建省沙县双溪水库工程；2.东山县岛外引水第二水源工程PPP项目工程；3.连城县城乡供水一体化一期工程福地水厂及管网配套工程，共三个项目；

2.4招标控制价：最高控制价84000元（28000元/项,共三个项目）；

2.5 质量标准：符合闽江杯、闽水杯申报专题片制作要求；

## 三.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

①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独立企业法人；

②投标人须具备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③投标人须具有专题片拍摄制作必需的电影机、航拍器等设备，具有摄影师及后期配音、特效、字幕等制作能力相关人员；

④投标人须具有类似题材专题片的制作经验。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四.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4 月23 日 8 时00分至2024年4 月 25 日 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入公司网页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或由公司指定联系人直接发送。联系人：陈晓艺，电话：15060815051。

## 五. 评选办法

5.1评选办法：最低价中标法。

## 六.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本次招标不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 七.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4年 4 月 28 日下午15时0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递交书面投标文件。地点为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丰惠路87号）。

法定代表人持身份证原件或由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原件和授权委托书等资料递交投标文件。不符合上述规定的参选文件，公司不予受理。

7.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 八. 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

8.1本次招标公司不组织踏勘现场，投标人自行组织对施工现场进行踏勘，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公司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 九. 发布公告的媒介

9.1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公司网页、内部网站、公示栏发布。

## **十**. **联系方式**

招标人： 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址： 泉州市丰泽区丰惠路87号 ， 邮编： 362000

联系人：陈晓艺 联系人电话：15060815051

#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 款 名 称 | 内 容 |
| 1 | 招标人 | 名称：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址：泉州市丰泽区丰惠路87号 |
| 2 | 招标项目名称 | 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2023年度闽江杯及2024年度闽水杯申报专题片拍摄制作 |
| 3 | 拍摄地点 | 福建省三明市沙县、漳州市东山县、龙岩市连城县 |
| 4 | 招标范围和内容 | 2023年度闽江杯及2024年度闽水杯申报专题片拍摄制作:1.福建省沙县双溪水库工程；2.东山县岛外引水第二水源工程PPP项目工程；3.连城县城乡供水一体化一期工程福地水厂及管网配套工程，共三个项目 |
| 5 | 完成时间 | 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月 |
| 6 | 评标方法 | 本项目采用的评审办法：最低价中选法。中标方式详见评标办法 |
| 7 | 质量要求 | 符合闽江杯、闽水杯申报专题片制作要求 |
| 8 | 投标人资格条件、能力和信誉 | （1）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独立企业法人；  （2）投标人须具备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3）投标人须具有专题片拍摄制作必需的电影机、航拍器等设备，具有摄影师及后期配音、特效、字幕等制作能力相关人员；  （4）投标人须具有类似题材专题片的制作经验。  （5）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投标人提供的相应承诺书及证明材料复印件均应内容完整、清晰、整洁，并加盖单位公章） |
| 9 | 踏勘现场 | 本合同包甲方不组织踏勘现场，投标人自行组织对施工现场进行踏勘，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
| 10 | 投标预备会 | 不另行召开 |
| 11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文件递交时起90个日历天内。 |
| 12 | 投标保证金 | 本次招标不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
| 13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投标文件按格式要求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
| 14 | 投标文件份数 | 投标人须提交投标文件三份（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
| 15 | 装订及密封要求 | 投标文件用A4幅面纸张打印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夹，并将所有的投标文件密封在一起，并在封袋骑缝密封处加盖投标人印章。 |
| 16 | 封套上写明 | 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 |
| 17 |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持身份证原件或由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原件和授权委托书等资料递交投标文件。不符合上述规定的参选文件，发包人不予受理。收件人：陈晓艺 联系人电话： 15060815051。地点为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丰惠路87号）。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为2024年4 月 28日15时00分（若有变动，以电话通知为准）。 |
| 18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2024年 4 月 28 日15时00分（若有变动，以电话通知为准），地点为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丰惠路87号）。 |
| 19 | 开标程序 | 详见评标办法 |
| 20 | 评审小组的组建 | 评审小组由公司总工程师办公室、综合部等有关人员共3人组成。 |
| 20 | 履约担保 | 履约担保：本标段不设履约保证金。 |
| 22 | **其他重要说明** | |
| **22.1** | **保密要求** | **投标人应对收到的招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 **22.2** | **投标价格** | **投标价格均已包含由投标人应承担的人工费、拍摄设备使用费、利润、税金（1%）以及应由投标人承担的风险（如交通安全、材料上涨等）、义务和责任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
| **22.3** | **控制价说明** | **最高控制价84000元（28000元/项,共两个项目）。** |
| **22.4** | **付款方式** | **采用银行转账进行支付。** |
| **22.5** | **中选人确定方式** | **投标人报价最低者为第一中选人。** |
| **22.6** | **违约责任** | **当第一中标人若在存在拍摄不及时、服务不到位或成果不符合要求等违约行为的，甲方有权向其他投标人按第一中标人的中标价要求提供服务，不视为甲方违约。** |
| **22.7** | **其他说明：** | **投标人如少于三家时，按到场参加开标的投标人，以最低价报价者确定中标人。** |

## 1. 总则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2023年度闽江杯及2024年度闽水杯申报专题片拍摄制作服务。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2）投标人须知；

（3）评标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质量要求；

（6）投标文件格式；

（7）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潜在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2.2.3投标人应自行留意招标人发布的招标文件的澄清。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投标人应自行留意招标人发布的招标文件的澄清。

###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3日前以不署名、不盖章的形式通过电子交易平台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投标文件的组成

（1）投标函

（2）报价函

（3）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4）投标承诺函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期结束后90个日历天。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投标响应文件被拒绝。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90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审小组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最迟将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 3.5 资格审查资料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

（1）资格性检查。评审小组首先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 以确定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如果投标人不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其报价将被拒绝。

（2）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审小组还将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

①未按规定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未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或签字人未经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的；

②投标文件内容与招标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③投标人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或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控制价的；

④未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逐项列项，增减或修改工程量清单项目与数量的；

⑤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审小组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拍摄完成时间、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密封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本章第4.1.1项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参加开标。

###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⑴各投标人按先后顺序签到；

⑵主持人宣布开选会议开始；

⑶主持人介绍参加会议的有关部门和代表；

⑷主持人宣布开选期间的纪律及有关事项要求；

⑸由评审小组查验各投标人应到会代表身份是否符合规定；

⑹由评审小组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⑺主持人宣布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投标文件数和上述查验结果；

⑻由评审小组按标段顺序现场拆开宣布各家上报价格，由各投标人签字确认；

⑼计算确定中选候选人；

⑽主持人宣布开选会议结束。

###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场提出；招标人应当场作出答复，记录并保存异议的提出和答复情况。

## 6. 评标

### 6.1 评审小组

6.1.1 评标由招标人自行组织评审小组成员。

6.1.2 评审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3）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4）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审小组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审小组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审小组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7. 合同授予

###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天。

###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审小组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审小组依法确定中标人。

###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 7.6 履约保证金

7.6.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6.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6.1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7 签订合同

7.7.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7.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 8. 纪律和监督

###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审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8.3 对评审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审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3日内向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投标文件的格式

投标人须提交投标文件三份（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用A4幅面纸张打印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夹，密封完好并加盖公章。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如由后者签字，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9.2投标报价

（1）本项目实行固定单价合同方式，单价不再调整。

（2）投标人应按的招标文件提供的“报价函”要求填写相应价格。

（3）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风险费用。投标价格均已包含由投标人应承担的人工费、拍摄设备使用费、利润、税金（1%）以及应由投标人承担的风险（如交通安全、材料上涨等）、义务和责任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4）本项目最高控制价84000元（28000元/项,共三个项目）。投标人总报价超过最高控制价时按废标处理，不计入有效报价。

**第三章 评标办法（最低价中标法）**

## 一.评标方法

在全部满足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报价最低的合格投标人为中标人。若出现2家或2家以上最低报价相同时，由发包人采用随机抽取的办法确定中标人。

## 二.评审小组组成

2.1本投标项目的评选由公司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

2.2评审小组组成

（1）评审小组由总工程师办公室、综合部等有关人员共3人组成。纪检监察室作为此次评标的监督部门参加。

（2）评审小组组长由总工程师办公室有关负责人担任。

2.3.评审小组成员回避原则，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小组成员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3）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4）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2.4评审小组在评选过程中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1）评审小组成员享有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选标准方法对参选文件进行评审、充分发表自己的评审意见并可保留自己的评审意见，评选不受任何干预，但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选标准方法，不得作为评选依据。

（2）评审小组组长与评审小组其他成员享有同等的表决权。

（3）评审小组成员应在评选前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并认真评审所有的参选文件。

（4）招标文件条款存在含义不清或者相互矛盾的，评审小组应当针对相应条款作出有利于相应投标人的结论。

（5）评审小组对同一投标项目只能做出一种评选结论，评审小组成员对评选结论如有异议，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比票表决，实行一人一票，并经评审小组成员2/3通过。对评选结论持有异议的评审小组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审小组成员不得拒绝在评选报告上签字，如有不同意见和理由应当在评选报告中陈述，否则，视为同意评选结论。

（6）评审小组在评选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应当及时作出处理或者向公司提出处理建议，并作出书面记录，发现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情况应当向监督部门反映。

（7）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并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8）评审小组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人或者与评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9）评审小组成员和与评选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选有关的其他情况。

（10）评审小组成员在评选过程中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选程序正常进行，评审活动未结束，无正当理由不得中途退出评审小组。

（11）评审小组及其成员还享有并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等政策法规文件规定的权力、义务和评选纪律。

（12）评审小组成员有违反以上行为的，将由违反者承担道德、纪律或法律责任。

## 三.评选程序

本投标项目评选将按以下程序进行：

⑴各投标人按先后顺序签到；

⑵主持人宣布开选会议开始；

⑶主持人介绍参加会议的有关部门和代表；

⑷主持人宣布开标期间的纪律及有关事项要求；

⑸由评审小组查验各投标人应到会代表身份是否符合规定；

⑹由评审小组检查参选文件的密封情况；

⑺主持人宣布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投标文件数和上述查验结果；

⑻由评审小组按标段顺序现场拆开宣布各家上报价格，由各投标人签字确认；

⑼计算确定中选候选人；

⑽主持人宣布开选会议结束。

**四.评选前的准备工作**

4.1评审小组成员在评选前应当认真审阅招标文件，至少应了解和熟悉本招标的目的、性质、范围和主要的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以及评选定标程序、标准、方法等内容，以及了解作为招标小组成员的权利、义务和评选纪律。

4.2总工程师办公室应当负责评选会的事务性工作，向评审小组提供评选所需要的重要信息、数据以及辅助工作人员、设备等。

**五.资格审查**

5.1.发包人开启投标文件，当场公布各投标报价。

（1）资格性检查。评审小组首先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 以确定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如果投标人不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其报价将被拒绝。

（2）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审小组还将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

①未按规定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未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或签字人未经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的；

②投标文件内容与招标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③投标人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或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控制价的；

④未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逐项列项，增减或修改工程量清单项目与数量的；

⑤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六.确定中标人**

以报价最低的合格投标人为中标人。若出现2家或2家以上最低报价相同时，由招标人采用随机抽取的办法确定中标人。

**七.附则**

7.1在开标过程中，投标人须准备好与投标有关的证明资料原件随时备查，如有必要，招标单位将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合理时间内提交原件验证，在规定时间内不能提交原件的，评审小组可以对有疑议的有关证明资料复印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认定。

7.2在评选过程中，评审小组要求投标人作出澄清的，须由投标人按评审小组规定的时间、地点向评审小组作出书面澄清。投标人未能按上述规定作出书面澄清的，则评审小组可以按不利于投标人的情形认定。

7.3中选人名单在甲方公示栏和内网公示，公示期为3个日历天。

#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 合同（格式）

**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3年度闽江杯及2024年度闽水杯申报专题片拍摄制作合同**

**合同编号：**

**签约地点:**

**1.合同双方：**

|  |  |
| --- | --- |
| **甲 方：** | **乙 方：** |
| **住所地：** | **住所地：** |
| **税号：** | **账户名称：** |
| **开户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银行账号：** |

**2.合同内容：**

2.1项目：2023年度闽江杯及2024年度闽水杯申报专题片拍摄制作(时长：约6分钟)。:1.福建省沙县双溪水库工程、2.东山县岛外引水第二水源工程PPP项目工程、3.连城县城乡供水一体化一期工程福地水厂及管网配套工程，共三个项目。

2.2 项目服务内容：专题片拍摄、后期剪辑、配音、调色、包装制作。

**3.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3.1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元（大写： 元整），本金额已含税（1%），并包含乙方派遣工作人员在当地的车辆保障和餐饮等费用。

3.2支付方式如下：乙方交付无水印高清成片后，经甲方确认完成合同内容后（附专题片成片交付确认单），甲方一次性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全部款项。

3.3乙方须在甲方支付各期款项前，向甲方提供足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如乙方未按时、足额提供发票的，则甲方的付款期限据实顺延，且不视为甲方违约。

**4.甲方权利及义务：**

4.1甲方支付乙方全部费用后,本项目的所有权（包括但不限于视频脚本、解说课件、项目方案、视频知识产权等）归甲方所有。

4.2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提供相关文字和图片及其他相关资料。

4.3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项。

4.4专题片的著作权属于甲方所有。

**5.乙方权利和义务：**

5.1本合同合作项目视频的设计制作署名权属乙方所有，此外，视频除署名权外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5.2乙方有权在制作过程中使用甲方的相关商标,标志和文件。

5.3乙方有权按合同规定向甲方交付符合约定验收标准后获得报酬。

5.4乙方承诺，乙方履行本合同所使用的素材、资料等材料均不存在侵犯第三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须承担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及甲方赔付第三人的款项等）。

5.5乙方须对履行本合同所获得甲方的素材、资料等甲方的商业信息或秘密承担保密义务，未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前述信息或秘密泄露给第三人，或用于与本合同无关的事项中。

**6.履行方式：**

6.1甲、乙双方授权以下人员行使履约合同过程中的各项职权：

甲方授权人员：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

未取得甲方书面授权的人员所签署的任何文件、协议，一概无效，且甲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乙方授权人员：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

6.2合同履行过程中，任何一方变更合同授权，须及时书面通知对方。

6.3乙方须在 年 月 日前完成项目进度，特殊情况由甲、乙双方商定。

6.4双方约定合同履行地点为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

**7.合同的验收标准和方法：**

7.1本合同验收标准以最终确定方案为标准，乙方依照方案内容进行拍摄和后期制作，甲方负责审验。

7.2乙方完成样片制作后，甲方对样片进行审片并签字确认，若有问题可提出相应修改意见，乙方应根据甲方提出的修改意见及时进行修改。若由于甲方修改意见不明确，无法及时签字确认导致时间延误，则本合同的交付时间据实延长。

**8.违约责任：**

本合同履行期间，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须按本合同总金额的20%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同时返还已收取的全部金额；如前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因此所遭受损失的，守约方仍有权继续向违约方追偿。

**9.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时如发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一方均有权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0.其他事项：**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每份均具备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人： 代表人：**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专题片成片交付确认单**

|  |  |
| --- | --- |
| **成片名称** |  |
| **对应合同编号** |  |
| **成片交付时间** |  |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签字： 签字：**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1.投标人应按本章规定格式编制提交投标文件。**

**2.本章格式文件中除另有说明外，投标格式中的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系指盖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公章。**

### 投标文件（格式）

**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3年度闽江杯及2024年度闽水杯申报专题片拍摄制作**

**（招标编号：FJSDGC-ZGB-2024-001）**

**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_\_\_\_\_\_\_\_\_\_\_\_（盖单位章）**

**日期：\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

### 目录（格式）

目录

（1）投标函

（2）报价函

（3）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4）投标承诺函

1. **投标函**

致：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发包人)

根据贵方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2023年度闽江杯及2024年度闽水杯申报专题片拍摄制作的招标文件，本人（姓名）系投标人（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代表投标人签署和提交下述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

（1）投标函

（2）报价函

（3）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4）投标承诺函

据此函，本代表签字宣布同意如下：

1.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招标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2.投标人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全部规定，投标人所提交的材料中所含的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投标人所提供的相关材料在招标文件中是不可拆卸的。如发现所提供材料不全，责任由本公司自负。

3.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90个日历天。

5.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发包人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报价函**

致：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发包人）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2023年度闽江杯及2024年度闽水杯申报专题片拍摄制作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元 角 分 （¥ 元）的总报价,并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专题片拍摄、后期剪辑、配音、调色、包装制作。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本投标响应文件。

3．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专题片拍摄制作。

4. 我方将派出（填入项目负责人姓名、身份证号码、联系方式）为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 日期： 年 月 日

**三、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

1.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企业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复印件、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类似题材专题片的制作成果等，并加盖单位公章。**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的名字应与法人营业执照登记的一致） 授权（投标人代表姓名、身份证号码）为投标人代表，代表本投标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2023年度闽江杯及2024年度闽水杯申报专题片拍摄制作的投标活动，全权代表本投标人处理开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参与开标、报价、签约等。投标人代表在开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投标人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代表无转委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承诺函**

致：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

本投标人已详细阅读了福建省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公司2023年度闽江杯及2024年度闽水杯申报专题片拍摄制作的招标文件，自愿接受招标文件的邀约条件，现就有关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

一、不提供有违真实的材料，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中标之后查出有虚假，同意废除中标资格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二、不在投标中哄抬价格，不与招标人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三、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四、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及合同约定，能满足产能要求，如有违约同意没收投标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

　　五、保证提供的产品符合相关标准和要求，如有违约同意没收投标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并承担赔偿责任。

　　六、本公司若违反本投标承诺，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 日期： 年 月 日